

海事處佈告 2011 年第 134 號

(海事工業安全)

海上安全裝卸貨物

一名內河船大副在集裝箱吊放進槽期間，試圖以手推集裝箱進槽時被集裝箱擊中，墮至貨艙底部，其後在醫院證實不治。

2. 調查發現，大副沒有察覺到貨物裝卸期間船上形成了“死角”位置，而不自覺地留在“死角”。

3. 為免日後再發生同類意外，所有船隻的船東、船長和負責人務須留意以下重要忠告：

- 所有參與貨物裝卸工作的人員，切勿停留在沒有安全逃生通道或難以前往逃生通道的“死角”位置。

海事處處長廖漢波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海事處
2011 年 11 月 15 日
檔號：MAI/P 903/011-2010